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1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或“公司”)预计2024年度净利为负值(以财务报表净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和孰低者为准),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在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净利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具体说明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3条的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并于2025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如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24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3.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称“发展资产”)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3,653,0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杭州越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杭州越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1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6%,发展资产与杭州越城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679,6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发展资产、杭州越城已减持公司股份1,000,694股(占比0.09%),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发展资产	33,653,094	3.05%	发展资产与杭州越城为一致行动人
杭州越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越城	1,516,600	0.376%	发展资产与杭州越城为一致行动人
其他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亲属、其他股东	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亲属、其他股东	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亲属、其他股东
持股数量	75,168,654			
持股比例	6.8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司法划转取得:34,460,615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40,709,03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杭州越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168,654	6.81%	发展资产与杭州越城为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亲属、其他股东	0	0.0%	
合计	75,168,654	6.81%	—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5-007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招远市金岭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兴农业”)函告,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数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君兴农业	是	14,000,000	3.47%	1,13%	2023.1.14	2025.3.26	李宝成

二、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股数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君兴农业	是	14,000,000	3.47%	1,13%	2025.3.22	2026.3.22	威海双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担保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已质押股数	占质押股数的比例	质押股数	占质押股数的比例	质押股数	占质押股数的比例
君兴农业	400,264,326	32.69%	214,730,000	53.25%	17,41%	100%	214,730,000	100%	0	0.0%
招远市金岭矿业有限公司	926,600	0.0%	—	—	—	—	—	—	—	—
杨树岭	151,160,633	12.26%	70,000,000	46.31%	6,677	100%	70,000,000	100%	0	0.0%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5-013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丽玲女士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划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0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内容和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5-012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

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3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